

**國立中正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(筆試)**  
**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「確診」或「居家隔離」之個案考生**  
**應變與補救措施**

一、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警戒等級，目前仍依簡章公告期程如期於 111 年 2 月 26、2 月 27 日辦理筆試。

二、為兼顧招生公平與落實防疫，依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8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12200601 號函示，考試當日經衛政機關列為「確診」或「居家隔離」無法如期參加筆試之考生，可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申請 1.退還全額報名費或 2.以審查方式取代筆試，就前該 2 方案中擇一提出申請。申請以審查方式取代筆試之方案者，若經錄取，係以專案外加名額方式辦理，不占報名系所考試入學之招生名額。

三、應變與補救措施說明：

(一)申請期限：111 年 2 月 23 日起至 2 月 28 日止；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申請方式：請掃描衛生主管機關開立之「隔離通知書」或醫院診斷之「確診證明書」，email 至本校招生組信箱 (exams@ccu.edu.tw)；信函中請註明欲申請之方案及考生資料(含姓名及聯絡電話)。本校將於 3 月 3 日回復查核結果及後續應辦事項，若未收到回信之申請人，請主動聯絡招生組 (05-2721480) 以免因收信延誤而影響自身權益。

(三)審查指定繳交資料：

1. 申請以審查方式取代筆試方案並經本校查核通過適用之考生，應備妥下列資料，自行整合製作成一個 PDF 檔(檔案大小限 10MB 以下)，於 111 年 3 月 22 日前 email 至本校招生組信箱 (exams@ccu.edu.tw)，逾期恕不受理，亦不得再申請退還報名費。

2. 指定繳交資料項目：

(1)大學或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(含成績名次證明)。

(2)自傳(含申請動機)。

(3)研究計畫(含研究動機)。

(4)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例如專題研究報告、相關著作、英語檢定證明、競賽成果等。

3. 報名系所得視需要增加視訊口試，考生不得拒絕，否則不予錄取。請自行留意系所通知。

四、外加名額錄取名單預計於 111 年 4 月 15 日公告。